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wong Man Kee Group Limited**

### **鄺文記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23)

####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鄺文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7,100,000港元增加53.0%至約117,900,000港元。
-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400,000港元增加約6,400,000港元或24.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2,700,000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4.2%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8%。
- 本集團的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600,000港元增加約49.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900,000港元。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7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1.4港仙)。

##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收益	3	<b>117,922,836</b>	77,094,366
銷售成本	4	<b>(85,195,317)</b>	(50,740,322)
<b>毛利</b>		<b>32,727,519</b>	26,354,044
其他收入及收益		<b>69,018</b>	99,40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8	<b>(242,240)</b>	—
一般及行政開支	4	<b>(20,750,594)</b>	(18,558,225)
<b>經營溢利</b>		<b>11,803,703</b>	7,895,223
財務成本淨額	5	<b>(303,561)</b>	(233,848)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1,500,142</b>	7,661,375
所得稅開支	6	<b>(1,550,729)</b>	(1,014,722)
<b>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9,949,413</b>	6,646,653
<b>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 本公司擁有人		<b>9,979,511</b>	6,646,653
— 非控股權益		<b>(30,098)</b>	—
		<b>9,949,413</b>	6,646,653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7	<b>1.66</b>	1.1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40,845,046</b>	40,927,306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		—	215,923
		<u>40,845,046</u>	<u>41,143,22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1,862,372</b>	13,843,13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	8	<b>34,817,020</b>	41,015,0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1,271,401</b>	1,143,630
合約資產	9	<b>5,394,559</b>	—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9	—	5,350,241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	1,801,0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627,331</b>	17,977,073
		<u>76,972,683</u>	<u>81,130,181</u>
<b>資產總值</b>		<b><u>117,817,729</u></b>	<b><u>122,273,410</u></b>
<b>權益</b>			
股本		<b>6,000,000</b>	6,000,000
儲備		<b>61,283,063</b>	61,283,063
保留盈利		<b>15,793,515</b>	15,466,937
		<u>83,076,578</u>	<u>82,750,000</u>
<b>非控股權益</b>		<b>(15,098)</b>	—
<b>權益總額</b>		<b><u>83,061,480</u></b>	<b><u>82,750,000</u></b>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b>49,400</b>	205,840
應付融資租賃	10	<b>414,976</b>	—
		<b>464,376</b>	205,840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1	<b>16,724,380</b>	16,424,74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2,009,452</b>	2,282,074
合約負債	9	<b>3,702,276</b>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9	—	8,984,647
銀行借貸	12	<b>10,748,991</b>	11,431,894
應付融資租賃	10	<b>393,411</b>	—
即期所得稅負債		<b>713,363</b>	194,208
		<b>34,291,873</b>	39,317,570
<b>負債總額</b>		<b>34,756,249</b>	39,523,410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17,817,729</b>	122,273,410

#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酈文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必發道91-93號The Bedford 21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地坪鋪設、地台批盪、鋪設防滑、專業紋理塗裝及防水工程方面的工程服務。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酈志文先生(「酈先生」)而本公司的母公司為Sage City Investments Limited(「Sage City」)。

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綜合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上市」)。

##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資料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力。

### (a) 本集團採納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下列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號之澄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代價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討論外，採納其他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並無對本期間或任何過往期間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且尚未由本集團提前採納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以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已經公佈，並且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以及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

		對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點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 改進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定義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將於生效後採納新增及經修訂之標準。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新詮釋之相關影響，預期概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下文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除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變動的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其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該新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影響*

本集團預期採用簡化過渡法採納該準則當中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將確認作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而比較數字並未重列。

本集團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使用權（「使用權」）資產及金融負債。資產將於租賃期內折舊，而金融負債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租賃開支將由折舊及利息開支取代。採納新準則將令EBITDA及EBIT增加而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影響，而相比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而言，租賃期早期將產生較高開支，並於租賃期內遞減，將導致租賃期內較後時期的開支減少。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531,000港元。概不知悉有可撤銷及短期租賃承擔。

就上述租賃承擔而言，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約517,000港元及相應負債約520,000港元。由於部份負債呈列為流動負債，整體資產淨值將下降約3,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將下降約381,000港元。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之計量、呈列及披露之改變。

##### *本集團採納日期*

此準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在現階段，本集團無意於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c)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影響。

(I) 對財務資料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全面獲採納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準則所導致之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下表列示就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並無載列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因此，已披露的小計及總計金額不得按所列數字重新計算。有關調整按以下準則更詳細闡述。

	二零一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按原先呈列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經重列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 應收保留金	41,015,023	(1,252,933)	–	39,762,090
合約資產	–	–	5,350,241	5,350,24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5,350,241	–	(5,350,241)	–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	–	9,763,464	9,763,464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8,984,647	–	(8,984,647)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82,074	–	(778,817)	1,503,257
<b>權益</b>				
保留盈利	15,466,937	(1,252,933)	–	14,214,004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39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之條文。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

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保留盈利影響如下：

	附註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年末保留盈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5,466,93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減值增加	(ii)	<u>(1,252,933)</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年初保留盈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u>14,214,004</u></u>

(i)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期)，本集團之管理層已評估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適用之業務模式，並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之適當類別。採納新會計準則不會導致分類及計量的重大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計量類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的 計量類別
<b>金融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b>金融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銀行借貸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資產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
- 合約資產；
- 其他應收款項；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就並無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以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以及合約資產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客戶的結算概況、攤佔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

合約資產與未開單且付款尚未到期的在建工程有關，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估計甚微。

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虧損撥備與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應收貿易賬款 減值撥備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算	2,227,168
透過年初保留盈利經重列的金額	<u>1,252,933</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	<u><u>3,480,101</u></u>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導致會計政策變更及於財務報表確認金額調整。因此，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將不予重列，惟截至生效日期有餘下責任的合約將令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年初結餘有所調整。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進行重新分類，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

總括而言，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5,350,241港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並將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8,984,647港元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778,817港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地坪鋪設	114,500,267	75,584,164
配套服務	3,422,569	1,510,202
	<u>117,922,836</u>	<u>77,094,366</u>

執行董事已確定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彼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董事將本集團的業務視為一個經營分部並相應審閱綜合財務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業務，其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及資本開支於香港產生。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在澳門開展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位於香港及澳門的客戶所賺取的收益分別為100,739,615港元（二零一八年：69,201,145港元）及17,183,221港元（二零一八年：7,893,221港元）。

本集團的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乃隨時間確認。

####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已用材料成本	48,100,496	27,708,993
分包商成本	33,025,969	20,094,297
僱員福利開支		
— 直接勞工	3,056,147	2,359,706
— 行政員工	10,451,020	8,766,3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6,903	1,428,417
與租賃物業有關的經營租賃租金	373,145	329,526
維修及維護開支	38,249	46,488
汽車開支	983,622	464,45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900,000	800,000
— 非核數服務	30,000	262,200
陳舊存貨撥備	307,281	151,98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	1,525,056
其他開支	5,693,079	5,361,071
	<b>105,945,911</b>	<b>69,298,547</b>

#### 5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19,624	28
財務成本		
— 銀行借貸利息	(273,722)	(233,876)
— 融資租賃財務費用	(49,463)	—
	<b>(323,185)</b>	<b>(233,876)</b>
財務成本淨額	<b>(303,561)</b>	<b>(233,848)</b>

## 6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170,199	718,853
— 澳門企業所得稅	392,019	194,20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44,951	(74,676)
	1,707,169	838,385
遞延所得稅	(156,440)	176,337
所得稅開支	<u>1,550,729</u>	<u>1,014,722</u>

### (i) 香港利得稅

根據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利得稅兩級制，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以8.25%計算，而其餘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二零一八年：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 (ii) 澳門企業所得稅

澳門企業所得稅已按本集團澳門業務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中超過600,000澳門元(約583,000港元)的部份以適用稅率12%計提撥備。

##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有關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9,979,511</u>	<u>6,646,653</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66</u>	<u>1.11</u>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轉換)而計算。潛在普通股當及僅當轉換為普通股時會降低每股收益時才屬具有攤薄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並無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6,799,660	37,146,668
減：減值撥備	(1,495,173)	(2,227,168)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u>25,304,487</u>	<u>34,919,500</u>
應收保留金	<u>9,512,533</u>	<u>6,095,523</u>
	<u><b>34,817,020</b></u>	<u><b>41,015,023</b></u>

授予貿易客戶(應收保留金除外)的信貸期為30日內。有關解除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因各合約而異，可能須視乎實際完工、保養期或先前協定的時間期間屆滿而定。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應收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1至30日	3,872,957	19,470,200
31至60日	5,508,859	2,575,784
61至90日	4,130,078	3,428,050
超過90日	<u>13,287,766</u>	<u>11,672,634</u>
	<u><b>26,799,660</b></u>	<u><b>37,146,668</b></u>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應收保留金基於經營週期獲分類為流動資產。應收保留金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1年內	4,800,945	3,130,550
1至5年	<u>4,711,588</u>	<u>2,964,973</u>
	<u><b>9,512,533</b></u>	<u><b>6,095,523</b></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2,227,168港元已減值。管理層已逐個評估客戶的信貸質素，並考慮歷史記錄、預期收款的金額及時間以及其他因素。所有已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均超過1年。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並採用簡化方法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其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算所有無融資成分的金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客戶的結算概況、攤佔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根據結果，應收貿易賬款1,495,173港元已減值。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貿易賬款2,227,168港元(二零一八年：832,954港元)已因無法收回而撇銷。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於四月一日	2,227,168	1,535,066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	1,252,933	—
減值撥備	—	1,800,00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242,240	—
撥回減值撥備	—	(274,944)
撇銷先前減值撥備	<u>(2,227,168)</u>	<u>(832,954)</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u>1,495,173</u></u>	<u><u>2,227,168</u></u>

## 9 應收／(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合約資產／(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合約資產	5,394,559	—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u>—</u>	<u>5,350,241</u>
	<u><u>5,394,559</u></u>	<u><u>5,350,241</u></u>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合約負債	(3,702,276)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u>—</u>	<u>(8,984,647)</u>
	<u><u>(3,702,276)</u></u>	<u><u>(8,984,647)</u></u>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進行重新分類，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成而未結算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原因是該等權利視乎本集團於報告日期達成指定重要階段的未來表現。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通常在客戶發出驗收報告及向彼等開出發票當日（而非隨時間）將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應收貿易賬款。

合約資產與未結算在建工程有關，並且與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的風險特徵基本相同。由於合約資產與未結算且付款尚未到期的在建工程有關，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估計甚微。

## 10 應付融資租賃

	最低租賃付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一年內	421,289	—	393,411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56,009	—	345,405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74,522	—	69,571	—
	<u>851,820</u>	<u>—</u>	<u>808,387</u>	<u>—</u>
減：未來財務支出	<u>(43,433)</u>	<u>—</u>	<u>—</u>	<u>—</u>
租賃責任的現值	<u>808,387</u>	<u>—</u>	<u>808,387</u>	<u>—</u>
減：一年內結算的結欠款項			<u>(393,411)</u>	<u>—</u>
非流動負債項下結欠的款項			<u>414,976</u>	<u>—</u>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有若干汽車及打印機。就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未償還的租賃而言，本集團訂立的原始租期均介乎3至5年。應付融資租賃款項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項下所有債務的利率於各合約日期釐定為每年4.3%至5.4%（二零一八年：無）。所有租賃均按固定還款基準訂立，並未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安排。應付融資租賃以賬面值為872,700港元的租賃資產作抵押。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1至30日	6,048,613	4,999,918
31至60日	3,197,187	10,516,740
61至90日	6,349,861	599,536
超過90日	1,128,719	308,553
	<u>16,724,380</u>	<u>16,424,747</u>

## 12 銀行借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有抵押		
— 包含須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	<u>10,748,991</u>	<u>11,431,894</u>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銀行借貸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為每年2.5%（二零一八年：每年2.4%）。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銀行借貸按如下到期還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一年內	696,357	685,895
1至2年	714,850	701,869
2至5年	2,255,490	2,211,518
超過5年	7,082,294	7,832,612
	<u>10,748,991</u>	<u>11,431,894</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定期及循環銀行信貸總額為16,748,991港元（二零一八年：11,431,894港元），其中約6,000,000港元未動用（二零一八年：無）。該等信貸乃由以下作抵押：

(i) 賬面值為35,417,218港元（二零一八年：29,376,750港元）的若干土地及樓宇；及

(ii)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違反任何銀行融資契約。銀行借貸以港元計值。

### 13 股息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7港仙(二零一八年：1.4港仙)	<u>4,200,000</u>	<u>8,400,000</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派付股息8,400,000港元(每股1.4港仙)。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7港仙，相等於總股息4,200,000港元，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該等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 14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年底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618,047</u>

#### (b)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1年內	<u>348,016</u>	63,000
1年後但5年內	<u>183,304</u>	-
	<u>531,320</u>	<u>63,00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香港停車場地坪鋪設行業。我們於香港提供：(i)地坪鋪設服務，涉及塗裝專利地坪鋪設塗層產品以提供色彩豐富、防滑以及具防水及不易受石油化工產品破壞特性的耐磨表面；及(ii)配套服務，包括專業紋理塗裝及防水工程。我們的目標業務分部為停車場地坪鋪設市場之中高端項目。目前，本集團約97.1%的收益來自地坪鋪設服務。

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起，我們已開始將業務拓展至澳門。為增加當地市場份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就澳門項目採納較低定價策略。來自澳門市場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100,000澳門元（「澳門元」）（相當於約7,900,000港元）激增至約9,600,000澳門元（相當於約9,300,000港元）或11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700,000澳門元（相當於約17,2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117,900,000港元，或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7,100,000港元增長約53.0%，令本集團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600,000港元增長約49.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900,000港元。

### 收益

收益主要源於為建築項目提供停車場地坪鋪設服務，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7,100,000港元增加約53.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7,900,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i)自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轉大量進行中的合約；(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接項目總數增加，且若干項目合約金額較大。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400,000港元增長約6,400,000港元或24.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700,000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4.2%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8%。有關下降主要乃由於(i) 停車場地坪鋪設行業競爭加劇以及勞工市場爭奪人才的競爭激烈，分別導致我們的合約金額減少及分包成本上升；(ii)材料用量和分包商成本增加以應付某些項目的變更訂單；及(iii)澳門項目採取較低定價策略以擴大在當地的市場份額。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600,000港元，增加約2,2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8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及折舊增加，部分被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減少所抵銷。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專業費用、租金開支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000,000港元)。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按8.25%的稅率以及其餘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澳門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澳門業務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中超過600,000澳門元(約583,000港元)的部分以適用稅率12%計提撥備。

### 本集團的溢利

本集團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600,000港元增加約49.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9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得力於收益增加。

## 前景

展望未來，董事仍認為本集團未來所面臨的機遇和挑戰將繼續受(i)物業市場之發展；(ii)總承建商（主要為物業發展商）的施工時間表；及(iii)影響勞工及材料成本以及合約價的因素所影響。

憑藉我們在市場上的良好聲譽及豐富經驗，本集團已充分準備好所有競爭對手普遍面臨的未來挑戰下與競爭對手展開競爭。為進一步鞏固我們在目前市場的地位及收入來源，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以下業務策略：(i)透過現有網絡、行業展覽及行業雜誌的廣告發掘新商機；(ii)跟踪任何新建築及翻新項目，並探索香港以外（尤其是澳門及中國）停車場地坪鋪設市場的任何商機；(iii)擴展我們的配套服務方面的業務，即專業紋理塗裝及防水工程。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24，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2.06。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3,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8,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借貸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約為11,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1,400,000港元）。該等借貸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29,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9,400,000港元）之若干資產作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約為117,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22,300,000港元），而總負債及總權益分別約為34,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39,500,000港元）及約83,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82,8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借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及澳門元計值，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匯率波動。

##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2.2%（二零一八年：約12.1%）。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本約94,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94,200,000港元）計算。本集團的總資本按總權益加總借貸計算。

## 資本架構

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本集團於GEM上市以來，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6,000,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任何計劃。

##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經營業務，而大部分交易以港元及澳門元計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使用港元及澳門元進行其業務交易。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面對之外匯變動風險微不足道。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於報告期內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符合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2名僱員（二零一八年：29名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以及管理層、行政及營運員工成本）約為1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1,100,000港元）。

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表現、工作經驗及參考當時的市況制定員工薪酬。除基本薪酬外，可參考本集團業績表現以及個人表現向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發放酌情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福利、強制性公積金及報讀培訓課程的資助。

##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有關資本及經營租賃承擔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4。

## 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須予披露。

##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於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 達成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達成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於GEM上市（「上市」）之日期（即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內之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分析如下：

業務目標	實施計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業務進展
擴大我們於翻新項目市場的佔有率及購買一處辦公室	購買一處辦公室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本集團以約30,000,000港元（其中約12,000,000港元以銀行借貸撥付）之代價購入一處車間及辦公室。
	招聘銷售及營銷經理	本集團已聘請一名銷售及營銷經理，以擴展翻新市場的業務。
鞏固本集團在新建造市場的領先地位	加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工作及提升本集團在業內之品牌知名度	本集團與物業發展商舉行午餐會，與供應商進行交叉銷售展覽以及於雜誌投放廣告以提高知名度及收集市場情報，進一步提升公司形象。
	加強人力資源及產能	本集團已使用約6,800,000港元增聘擁有相關經驗的員工以應付其業務發展。
	提升營運及能力	本集團已資助員工參加由第三方舉辦的職業健康及安全課程。
		本集團已使用約4,500,000港元增購機器、車輛及電腦以促進本集團的營運。



## 所得款項用途

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所得款項淨額運用情況分析如下：

	按招股章程 所述之 相同方式 調整之所得 款項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按招股章程 所述直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按招股章程 所述直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擴大我們於翻新項目市場的佔有率及 購買一處辦公室	17.2	17.2	17.2
通過提升我們的整體能力及項目管理 效率而鞏固本集團在新建造市場的 領先地位	13.0	13.0	11.4
償還銀行貸款	10.0	10.0	10.0
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2.1	2.1	2.1
<b>總計</b>	<b>42.3</b>	<b>42.3</b>	<b>40.7</b>

業務目標、實施計劃及所得款項之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就上市而對未來市況作出的估計及假設。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乃基於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發展。

考慮到(i)現有項目需求及我們停車場地坪鋪設業務的勞動力；(ii)現有機器及車輛的狀況毋須立即更換，董事認為無需按招股章程所述將計劃所得款項總額用於購置機器及乘用車（即約6,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00,000港元，已存入香港銀行的計息儲蓄賬戶。本集團擬於未來一年將未動用的部分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7港仙。待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以平郵方式寄予股東。

## 企業管治常規及遵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鄺志文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鄺先生擔任本集團主要領導人物已逾十六年，在香港停車場地坪鋪設行業備受推崇。鄺先生一直主要參與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技術營運及策略規劃。董事認為，鄺先生繼續履行在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兩方面之角色乃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董事亦相信，經由資深及能幹的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制衡。

根據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之情況是適當的。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本身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交易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四日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與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在核數師協助下作出充分披露。

## 審閱初步公佈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業績之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就上述工作範圍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對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鄺文記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鄺志文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鄺志文先生、葉港樂先生及葉偉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韻華女士、羅沛昌先生及屈曉昕先生。

本公佈將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mk.com.hk](http://www.kmk.com.hk)。